

# 卓越教育行政人員 獎勵計劃 報名表格

參選者中文姓名： \_\_\_\_\_

英文姓名： \_\_\_\_\_

任職學校： \_\_\_\_\_

學校地址： \_\_\_\_\_

職位： \_\_\_\_\_ 電話： \_\_\_\_\_

電郵： \_\_\_\_\_

卓越範疇： \_\_\_\_\_

參選者簽署： \_\_\_\_\_ 日期： \_\_\_\_\_

提名人(I)簽署： \_\_\_\_\_

提名人(I)姓名(正楷)： \_\_\_\_\_

機構： \_\_\_\_\_

提名人(II)簽署： \_\_\_\_\_

提名人(II)姓名(正楷)： \_\_\_\_\_

機構： \_\_\_\_\_

以上資料只作本計劃報名及聯絡之用，所有資料將予保密處理。如對所提供資料有任何查詢及修訂，歡迎致電 2364 2730 與本會鄧莊樺小姐聯絡。

## 評審過程

參選者需提交有關範疇資料、由初選評審團審議選出終選名單；終選以面試模式進行，候選人需向評審委員會分享其行政經驗。

## 初選評審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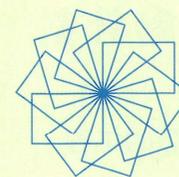
由香港教育行政學會執委會代表及資深教育行政人員組成。

## 終選評審團

王荔鳴博士 香港青年協會總幹事  
程介明教授 香港大學校長資深顧問

## 參加辦法

請填妥後頁報名表格，連同有關個案資料及卓越表現之範疇簡介(全部不超過10頁)寄至九龍紅磡大環道10號聖匠中學香港教育行政學會收或電郵 [tangcv@hcs.edu.hk](mailto:tangcv@hcs.edu.hk)



香港教育行政學會  
Hong Kong Council for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

# A E E A

## Award For Excellence In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

卓越教育行政人員獎勵計劃

Address:  
c/o HOLY CARPENTER SECONDARY SCHOOL  
10 TAI WAN ROAD, HUNG HOM, KOWLOON.  
Tel : 2364 2730

## 卓越教育行政人員 獎勵計劃

學校領導和管理是一項極具挑戰的工程，從建構願景到凝聚共識、從制定目標到策略規劃、從發展人才到組織再造、從管理教學到策略聯盟、從績效管理到創新經營，其包含範圍廣泛。不少文獻指出，學校能提供優秀的教育，與學校擁有卓越的教育行政人員有莫大的關係。

我們期望向全港中、小、幼、特殊學校推廣卓越教育行政，甄選年度最卓越的教育行政人員，將各得獎人的行政經驗和心得以講座及出版等方式與教育界分享，以促進教育行政的發展及提升香港整體教育行政的能力。



## 參加資格

本港各中、小、幼及特殊學校的各級行政人員，包括：校長、副校長、科組主任及與行政相關的教育人員。經兩位教育界人士提名並副署即可。

## 評審準則

### (一) 個案特性

- 參選者的教育行政理念和學習經歷及其在機構的表現
- 參選者卓越表現的成就具持續性及廣泛性
- 個案的獨特性和可推廣程度

### (二) 表現範疇

參選者最少在下列六個範疇中有兩個或以上範疇表現行政卓越：

- 學校行政工作檢討
- 共同願景及機構發展
- 機構人事管理
- 財務及資源管理
- 科組領導與管理
- 危機管理或社區服務



## 獎項

每屆選出最多10名卓越的教育行政人員；各得獎人均可獲頒證書乙張、獎牌乙面及本會永久會籍。

## 義務

獲獎的卓越教育行政人員須出席分享會與教育同工交流心得，個案資料供本會出版及發布。

提名日期：由即日至2012年9月30日

初選評審日期：2012年10月至11月

終選評審團會面日期：2012年12月